

证券代码：874406

证券简称：金红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4年12月25日，公司在兴业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撤回发行上市申请

2024年12月26日，公司向北交所报送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材料。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24年12月27日起停牌。

根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申请主动撤回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申请文件。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2025年4月23日，公司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

公司将于近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二、风险提示

本次撤回上市申请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金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